

# 2018 年纽约市宪章修订委员会

执行摘要、投票提案和摘要

1 Centre Street, 20<sup>th</sup> Floor  
New York, NY 10007  
(212) 386-5350



CHARTER  
REVISION  
COMMISSION

## 执行摘要

在 2018 年 2 月 13 日的市情咨文演说中, 市长 Bill de Blasio 宣布他打算任命一个宪章修订委员会。4 月 12 日, 市长任命 Cesar A. Perales 担任主席, 并任命其他 14 位杰出且多元化的委员, 这些委员的专业传记在最终报告的介绍中提供。

宪章修订委员会负责审查整个纽约市宪章, 征求公众意见, 并发布一份报告, 概述修改或修订宪章的调查结果和建议。为了履行此责任, 委员会试图向五个选区内的不同社区的纽约人提供一系列有意义地参与公共宣传和参与过程的机会。纽约人并没有令人失望: 他们提供了各种各样的意见和想法供委员会考虑。

委员会于 4 月 19 日举行了其第一次公开会议, 随后主办了第一轮公开听证会, 并在五个选区中各举行了一场听证会。委员会还通过电子邮件、纸质邮件、电话、社交媒体渠道及其网站开始接收并在整个过程中继续接收许多意见, 包括以多种语言提供的意见。委员会工作人员会见了各种组织的代表、倡导团体和良好政府团体、纽约市机构、民选官员以及委员和先前委员会的工作人员。

大多数意见集中于五个广泛的政策领域: 市政选举, 竞选财务, 公民参与, 社区委员会和分区程序。因此, 在 5 月 31 日的会议上, 委员会通过了一项决议, 指示工作人员计划问题论坛, 以听取专家和从业人员在特定主题方面的意见。问题论坛举行的时间和主题分别为: 6 月 12 日, 投票和选举; 6 月 14 日, 竞选财务; 6 月 19 日, 社区委员会和土地使用; 6 月 21 日, 公民参与和分区。

委员和工作人员还举办了活动, 以便与他们社区中的纽约人进行沟通。委员会听取了来自以下各方的意见: Bay Ridge's P.S. 264 的学生、位于杰克逊高地的皇后区图书馆的社区成员、由纽约市退伍军人联盟和纽约市消防局 (FDNY) American Legion Post 930 主办的活动中近百名退伍军人, 以及 GrowNYC 的大军广场农夫集市的公众成员。

在此次第一轮听证会、论坛和活动之后, 工作人员于 7 月 17 日发布了 2018 年初步工作人员报告。该报告重点关注于由委员会调查的问题领域, 即竞选财务、市政选举、公民参与、社区委员会、分区程序以及纽约市机构提出的主题和提案, 此外还有公众提出的、但工作人员建议应保留以备将来考虑的其他主题。随后举行了一系列的额外五次公开听证会, 在五个选区中各举行一次, 以征求公众对该报告的意见。委员和工作人员还在由 4,000 多名听众参加的电话市政厅

(Tele-town Hall)、Twitter 市政厅、位于史坦顿岛的圣乔治农夫集市的餐桌旁举行的会议、以及与纽约市的暑期青年就业计划的学生进行的圆桌讨论中听取了公众的意见。

在 8 月 14 日的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一项决议，指示工作人员起草最终报告、投票问题和摘要，以便反映集中于竞选财务、公民参与、社区委员会和语言使用的提案，并建议未来的宪章修订委员会或立法机构考虑其他提案。

经过对记录的仔细审查和考虑之后，委员会在 2018 年 11 月普选中向选民展示的提议的宪章修正案如下。关于提议的修正案的进一步详情可在投票问题随附的摘要中以及最终报告中查看。

## 竞选财务

委员会提议修改纽约市的竞选财务系统，以便解决对涉及大型竞选捐款的腐败一直存在的看法，提高对竞选联系小额捐款人的激励，并为候选人创造更多机会，使他们无需依赖大额捐款人也能有多元类型的竞选。

如果选民采用，则这些修正案将会：

**显著降低针对纽约市当选职位的捐款限额。**参与候选人（即选择参与纽约市公共筹资计划的候选人）在每个选举周期中可以从捐款人接受的最高总金额将会从 \$5,100 减少到 \$2,000（针对市长、公共议政员或审计官候选人）；从 \$3,950 减少到 \$1,500（针对区长候选人）；从 \$2,850 减少到 \$1,000（针对市议会候选人）。非参与候选人（即没有参与纽约市公共筹资计划的候选人）的最高总捐款金额将会从 \$5,100 减少到 \$3,500（针对市长、公共议政员或审计官候选人）；从 \$3,950 减少到 \$2,500（针对区长候选人）；从 \$2,850 减少到 \$1,500（针对市议会候选人）。

**加强给参与纽约市公共筹资计划的候选人的小额美元公共配套资金。**目前，符合特定资格门槛的参与候选人有资格按每 \$1 可配套捐款（最多仅限每个捐款人的最初 \$175）得到 \$6 公共资金的价格来获得公共配套资金。提议的宪章修正案将公共配套增加到每 \$1 可配套私人捐款得到 \$8 公共资金，对于市级职位候选人最多仅限每个捐款人的最初 \$250，而对于区长或市议会候选人最多仅限每个捐款人的最初 \$175。该修正案还将降低市长、审计官或公共议政员的候选人获得配套资金的资格要求。

**增加此类候选人可以使用的公共配套资金的总金额。**提议的修正案将参与候选人在每次选举中可获得的公共配套资金的总金额的上限从所寻求的职位的支出限额的 55% 增加到 75%。

**允许此类候选人在选举年的早些时候使用公共配套资金。**根据现行法律,符合接受公共资金的资格门槛的参与候选人(“合格候选人”)有资格在选举年的 6 月初次小额支付公共资金。在提交对初选投票的申请之后的两周后,才会支付绝大多数的公共资金,提交申请通常是在选举年的 8 月初,大约在初选之前的五到六周。除了 6 月、8 月及之后月份之外,提议的修正案将允许符合资格候选人在选举年的 2 月和 4 月获得公共配套资金,并将取消对 8 月之前资金分配的货币限额。但是,为了在选举年的 8 月之前获得任何公共资金支付,合格候选人将必须证实需要资金并证明他们有一个可行的对手,或者他们在公开选举中与一个已确定的对手进行竞选。

经过对记录的仔细审查和考虑之后,委员会在 2018 年 11 月普选中向选民展示的提议的宪章修正案如下。关于提议的修正案的进一步详情可在投票问题随附的摘要中以及最终报告中查看。

## 公民参与

委员会提议成立公民参与委员会,即一个新的宪章实体,致力于提高公民参与并加强纽约市的民主。公民参与委员会将由 15 名成员组成:八名成员会由市长任命,其中包括至少一名来自最大政党的成员和至少一名来自第二大政党的成员;两名成员会由市议会议长任命;一名成员会由各个区的区长任命。市长将从其任命的公民参与委员会的成员中指定一名主席,此人也将担任执行理事,并负责职位的组织和人员配置。

公民参与委员会将被授权并指示,在不迟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开始的纽约市财政年度实施一项由市长设立的全市参与式预算计划;制定一项在纽约市的投票站点处提供语言口译员的计划,以便在 2020 年普选中实施;支持社区组织、机构以及那些公共和私营部门的公民领袖在公民参与工作中做出的努力,并与他们建立合作关系;考虑到英语熟练程度有限的纽约人在制定和实施其计划和服务时对语言使用的需求;以及与纽约市机构合作,以提高对纽约市服务的认识和获取,协助各机构推广公民参与举措,并制定战略,以集中有关公民参与机会的公共信息。

市长将被授权通过行政命令将市长办公室或主管由市长任命的任何部门目前正在履行的任何直接相关的权力和职责移交给委员会。

最后，公民参与委员会将被要求每年报告参与式预算、投票站点语言援助以及其认为相关的任何其他信息。

这些修正案将于 2019 年 4 月 1 日生效。

## 社区委员会

委员会提议对宪章作出以下修正案，以便帮助社区委员会，使他们能更好地反映他们所代表的社区情况，也能更有效地代表他们的社区：

**任期限制。**委员会提议对社区委员会成员的任期限制，成员目前的任期为两年，没有限制，以便为所有社区委员会的新成员和领导者创造机会。将对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当天或之后任命或重新任命的成员实施任期限制，只可有连续四届的两年任期。但是，受任命或重新任命的任期是从 2020 年 4 月 1 日开始的成员，则可以被重新任命获得最长连续五届的两年任期，以便防止社区委员会成员在 2027 年和 2028 年发生大量流动。任期是从 2020 年 4 月 1 日之后开始的任命将会实行连续四届的两年任期限制。这些任期限制将仅针对预期的任命；在 2019 年 4 月 1 日或 2020 年 4 月 1 日之前实行的任期则不受到从这些日期开始的任期限制。连续任期最长的成员将不会在一届完整任期期满后禁止获得重新任命。

**任命流程。**委员会提议几项变化，这些变化旨在增加社区委员会成员任命流程的一致性和透明度，鼓励任命的多元化。提议的修正案将要求区长挑出具有不同背景的人员，以便对社区委员会任命，并在其网站上提供申请。该提案还将增加与这些任命相关的新申请和报告要求，包括公开有关成员资格以及招募和选拔流程的信息的年度报告。

**更多资源。**委员会提议，要求公民参与委员会（如果选民同意成立此类实体）为社区委员会提供一些其他资源，包括能够获得城市规划专业人士和语言使用资源，以便使委员会能够更有效地履行其宪章职责。

有关任期限制及任命流程的修正案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生效。与公民参与委员会提供的资源有关的修正案将于 2019 年 4 月 1 日生效,但前提是和社区委员会和公民参与委员会有关的投票问题均被选民采用。

## 将来考虑的问题

### 分区程序

委员会还收到了大量关于分区程序的公众意见。在每次十年一次的人口普查之后,市长和市议会必须任命一个由 15 名成员组成的分区委员会来划分市议会各区分界线以适应人口的变化。下一个分区计划将于 2023 年生效,委员会听取了有关区域划分程序的各种提案。这些提案可分为四个主题: i) 促进分区委员会的任命流程中的政治独立性和多样性; ii) 确保透明度和公众参与; iii) 在失去选举权法的预先审批机制后保护纽约市的少数民族社区; 以及 iv) 消除在 2020 年美国人口普查中潜在的漏报。

委员会听取了令人信服的证词,即这是一个需要迫切关注的问题。但是,在仔细考虑了上述公共提案之后,委员会已决定在建议将任何这些提案提交给选民之前,需要进一步研究、宣传和分折。鉴于在此过程中收到的证词,委员会强烈要求未来的委员会对这一问题进行分析,以便向选民呈现一项旨在为所有纽约人实行公平和独立的分区程序的修正案。

### 排名选择投票

委员会还收到了大量关于排名选择投票的公众意见。公众和各位纽约市民选官员强烈要求委员会考虑提议一项实施排名选择投票(也称为“排序复选制”)的宪章修正案,允许选民按照优先顺序在他们的选票上对多名候选人进行排名。

在仔细考虑了这些提案之后,委员会认为在向选民呈现任何此类提案之前,进一步研究、宣传和分折是适当的。委员会建议,未来的宪章修订委员会或其他立法机构研究这些提案针对我们当地民主中的代表性所提出的重要而复杂的问题,并考虑提出未来的投票提案或通过立法来解决这些问题。

### 选举现代化

根据专家、倡导者和公众的意见，委员会已确定，提高纽约市选民投票率的一个重要方法是改革对参与构成重大障碍的退步性州选举法。委员会强烈支持在电子民意调查书、无理由缺席投票、当日登记、16岁和17岁青少年预登记以及精简纽约市选举委员会的职能等方面的州立法。

### 政府结构和社区关注

为了促成其对审查整个宪章的指令，委员会详细检查了纽约市政府的职能和程序以及纽约市民选官员之间的权力平衡。委员会还从向委员会提交意见的社区和团体的角度审查了纽约市政府的健康和结构。虽然此委员会没有提交与这些主题有关的投票提案，但本报告的最后一节讨论了许多这些主题，这些主题在此委员会对宪章的审查中起到了宝贵的指导作用。

## 提议的宪章修正案

### A. 竞选财务

#### 投票问题 #1: 竞选财务

此提案将修订纽约市宪章, 以降低纽约市选举办公室的候选人可以从出资人那里接受的献金金额。对于参与纽约市公共筹资计划的候选人, 该提案还将增加与该候选人所获得的献金相匹配的公共资金。

此外, 该提案还将在选举年度的早些时候向可以证明需要资金的参选人提供公共配套资金。该提案还将降低市长、审计官或公共议政员的候选人获得配套资金的资格要求。

修正案将适用于从 2021 年初选开始选择将修正案应用于他们的竞选活动的参选人, 之后将适用于从 2022 年开始的所有参选人。

此提案应该通过吗?

#### 摘要

此提案将修订纽约市宪章, 以降低纽约市民选官员候选人可以从捐款人接受的金额。该提案还将增加用于与参与纽约市公共筹资计划候选人所获得的部分捐款配套的公共资金。此外, 该提案还将在选举年度的早些时候向可以证明需要资金的参与候选人提供公共配套资金。该提案还将缓解市长、审计官或公共议政员候选人必须符合资格以获得配套资金的要求。

**捐款限额。**目前, 候选人在每个选举周期 (包括初选和普选) 中可以从捐款人接受的最高总金额是 (a) 市长、公共议政员或审计官 (“市级职位”) 候选人为 \$5,100; (b) 区长候选人为 \$3,950; 及 (c) 市议会候选人为 \$2,850。这些限额既适用于选择参与公共筹资计划候选人 (“参与候选人”), 也适用于不参与公共筹资计划候选人 (“非参与候选人”), 并且与通货膨胀挂钩。



根据提议的宪章修正案，这些捐款限额将会减少。参与候选人在每个选举周期中可以从捐款人那里接受的最高总金额为：市长、公共议员或审计官候选人，\$2,000；区长候选人，\$1,500；市议会候选人，\$1,000。非参与候选人在每个选举周期中可以从捐款人那里接受的最高总金额为：市长、公共议员或审计官候选人，\$3,500；区长候选人，\$2,500；市议会候选人，\$1,500。参与候选人的提议捐款限额会低于非参与候选人的捐款限额，因为只有参与候选人才有资格获得公共配套资金。提议的修正案将不会根据捐款人的身份而改变现有的禁令和限额，包括禁止来自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和合伙企业的捐款，以及对于游说者和与纽约市开展业务的人士的捐款限额。此外，所有捐款限额均将继续与通货膨胀挂钩。

职位	当前限额	提议的限额 (参与者)	提议的限额 (非参与者)
市级职位	\$5,100	\$2,000	\$3,500
区长	\$3,950	\$1,500	\$2,500
市议会	\$2,850	\$1,000	\$1,500

**公共资金配套公式。**目前，符合特定资格门槛的参与候选人有资格按每 \$1 可配套捐款（最多仅限每个捐款人的最初 \$175）得到 \$6 公共资金的价格来获得公共配套资金。因此，\$500 的捐款目前与 \$1,050 的公共资金 ( $6 \times \$175$ ) 相配套，为候选人创造了总计 \$1,550。

根据提议的宪章修正案，公共配套将增加到每 \$1 可配套私人捐款得到 \$8 公共资金，对于市级职位候选人最多仅限每个捐款人的最初 \$250，而对于区长或市议会候选人最多仅限每个捐款人的最初 \$175。因此，对于市级职位候选人的 \$500 捐款将会与 \$2,000 的公共资金 ( $8 \times \$250$ ) 相配套，为候选人创造了总计 \$2,500，对于区长或市议会候选人的 \$500 捐款将会与 \$1,400 ( $8 \times \$175$ ) 相配套，创造了总计 \$1,900。提议的修正案将不会改变规定了某些捐款不符合公共配套的条件的所有法律，例如游说者和与纽约市开展业务的人士的捐款。

职位	当前配套	提议的配套
市级职位	6:1 (仅限最初的 \$175)	8:1 (仅限最初的 \$250)
区长	6:1 (仅限最初的 \$175)	8:1 (仅限最初的 \$175)
市议会	6:1 (仅限最初的 \$175)	8:1 (仅限最初的 \$175)

**公共资金的最高金额 (“公共资金上限”)**。根据现行法律,参与候选人在每次选举中可获得的公共配套资金的总金额的上限为适用于所寻求的职位的参与候选人支出限额的 55%。根据提议的修正案,参与候选人在每次选举中可获得的公共配套资金的总金额的上限将会从所寻求的职位的支出限额的 55% 增加到 75%。因此,根据目前的支出限额,这些限额与通货膨胀挂钩并且这些修正案不会改变该限额,候选人可获得的最高公共配套资金的金额将会增加,如下表所示:

职位	当前公共资金上限 (支出限额的 55%)	提议的公共资金上限 (支出限额的 75%)
市长	\$4,007,300	\$5,464,500
审计官或公共议政员	\$2,505,250	\$3,416,250
区长	\$902,000	\$1,230,000
市议会	\$104,500	\$142,500

**资格门槛。**为了获得公共资金的资格,参与候选人目前必须筹集总额至少达到一定的美元金额限值(各职位会有所不同)的可配套捐款,仅计算每个捐款人的最初 \$175。提议的修正案将不会改变货币限值,但将会允许市级职位候选人计算每个捐款人的最初 \$250,以跟踪这些职位的配套公式的变更情况。这将会使市级职位候选人更容易获得配套资金的资格。

**公共资金支付的时间安排。**根据现行法律,符合接受公共资金的资格门槛的参与候选人(“合格候选人”)有资格在选举年的 6 月初次支付公共资金。对于市长候选人,该支付的限额为 \$250,000;对于审计官和公共议政员候选人,限额为 \$125,000;对于区长候选人,限额为 \$50,000;对于市议会候选人,限额为 \$10,000。在提交对初选投票的申请之后的两周后,才会支付剩余的公共资金,提交申请通常是在选举年的 8 月初,大约在初选之前的五到六周。

除了 6 月、8 月及之后月份之外，提议的修正案将允许符合资格候选人在选举年的 2 月和 4 月获得公共配套资金，并将取消对 8 月之前资金分配的货币限额。但是，符合资格候选人将没有资格在选举年的 8 月之前获得任何公共资金支付，除非他们提交一份认证声明，证实需要资金并证明他们符合现行法律中要求候选人寻求超过一定金额的公共资金的规定，以表明他们有一个可行的对手，或者他们在公开选举中与一个已确定的对手进行竞选。

**实施。**有关竞选资金的提议的宪章修正案将适用于选择将修正案应用于从 2021 年初选开始的竞选活动的参与候选人。之后这些修正案将适用于从 2022 年开始的所有候选人。那些选择在对 2021 年初选和普选提议的修正案制度之后应用候选人将被允许保留在 2019 年 1 月 12 日之前获得的任何竞选捐款，在此类捐款符合修正案提议前的法律的情况下，此类捐款将有资格根据修正案提议前的法律进行公共配套。

## B. 公民参与

### 投票问题 #2: 公民参与委员会

此提案将修订纽约市宪章:

建立一个公民参与委员会, 该委员会将从 2020 年 7 月 1 日开始 (不晚于纽约市财政年度) 实施一项由市长设立的全市参与式预算计划, 以促进纽约市居民的参与, 为其社区的项目提出建议;

要求委员会与社区组织和公民领袖以及其他纽约市机构合作, 以支持和鼓励公民参与工作;

要求委员会制定一项计划, 以便在纽约市投票站点处提供语言口译员, 并在 2020 年的普选中实施;

允许市长将某些其他纽约市机构的相关权力和职责分配给委员会;

规定公民参与委员会将设有 15 名成员, 其中 8 名成员由市长任命, 2 名成员由市议会议长任命, 各区区长各任命 1 名成员; 以及

规定由市长任命的一名成员成为委员会主席, 并由该主席雇用和管理委员会工作人员。

此提案应该通过吗?

### 摘要

此提案将建立一个新的公民参与委员会, 以便提高公民参与, 促进公民信任, 并加强纽约市的民主。委员会将由 15 名成员组成。在 15 名成员中, 市长将会任命八名成员, 其中包括至少一名来自最大政党的成员和至少一名来自第二大政党的成员; 市议会议长将会任命两名成员; 各个区的区长将会任命一名成员。市长、议长和区长将被要求考虑作为移民、英语水平有限的个人、残疾人、学生、青年、老年人、退伍军人、社区团体、良好的政府团体、民权倡导者以及历史上在纽约市政府中代表名额不足的或未得到纽约市政府的充分服务的居民类别的代表或具有与上述这些人群共事的工作经验候选人。

委员会成员（必须是纽约市居民）将会被禁止担任政党官员，也被禁止作为候选人获得提名或当选为市长、公共议政员、审计官、区长或市议会成员职位。除主席之外的委员（将听从市长的指示）的任期为四年，但除了最初被任命的成员，其任期将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开始，任期为两年至四年。这确保了成员的任期在不同年份结束，目的是防止委员会的大规模人员流动并促进连续性。

市长将从其任命的公民参与委员会的成员中指定一名主席，此人也将担任执行理事。主席/执行理事将负责职位的组织和人员配置。

根据拨款情况，公民参与委员会将拥有以下权力和职责：

- 实施由市长制定的全市参与式预算计划，该计划将从 2020 年 7 月 1 日开始（不晚于财年年度）实施，并建立参与式预算咨询委员会；
- 制定新的举措，以对社区组织、机构以及公共和私营部门中的公民领袖在他们的公民参与工作中提供支持并与之合作；
- 制定计划，以考虑英语熟练程度有限的纽约人在制定和实施其计划和服务时对语言使用的需求；
- 制定一项在纽约市的投票站点处提供语言口译员的计划，以便在 2020 年普选中实施，以及设立语言援助咨询委员会的计划，以便为此类计划提供建议；以及
- 与纽约市机构合作，以提高对纽约市服务的认识和获取，协助各机构制定和推广公民参与举措，并制定战略，以集中有关公民参与机会的公共信息。

委员会还将被要求每年报告参与式预算、投票站点语言援助以及其认为相关的任何其他信息。

市长将被授权通过行政命令将市长办公室或主管由市长任命的任何部门目前正在履行的任何直接相关的权力和职责移交给委员会。市长机构的主管将被要求与委员会合作并协助委员会执行其职能。

如果获得选民的批准，则这些修正案将于 2019 年 4 月 1 日生效。

## C. 社区委员会

### 投票问题 #3: 社区委员会

此提案将修订纽约市宪章:

对社区委员会成员实行最长连续四届的完整两年任期限制, 在初期过渡到新的任期限制体系时允许有特定例外情况;

要求区长在对社区委员会任命成员时挑出不同背景的人员。该提案还将增加与这些成员任命相关的新的申请和报告要求; 以及

如果问题 2 “公民参与委员会” 获得批准, 则要求提议的公民参与委员会向社区委员会提供与土地使用和其他事宜相关的资源、援助和培训。

此提案应该通过吗?

#### 摘要

纽约市的社区委员会是具有纽约市宪章指定的正式角色的咨询机构, 涉及包括土地使用在内的各种事务。此宪章修正案将会: (a) 对社区委员会成员实行最长连续四届的完整两年任期限制, 对于初始过渡到新的任期限制制度有某些例外; (b) 要求区长在对社区委员会任命成员时挑出不同背景的人员, 并提出与此类任命有关的申请及报告指令; 以及 (c) 要求提议的公民参与委员会向社区委员会提供与土地使用和其他事宜相关的资源、援助和培训。

**任期限制。** 社区委员会成员由区长任命, 同时要考虑市议会成员和社区团体提供的意见。对于每个社区区域, 区长会任命多达 50 名社区委员会成员, 任期两年 (相互错开)。宪章目前没有对社区委员会成员规定任期限制。此提案将对社区委员会成员的任命限制为连续四届的两年任期, 从在 2019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进行任命或重新任命的任期开始。但是, 受任命或重新任命的任期是从 2020 年 4 月 1 日开始的成员, 则可以被重新任命获得最长连续五届的两年任期, 以便防止社区委员会成员在 2027 年和 2028 年发生大量流动。任期是从 2020 年 4 月 1 日之后开始的任命将会实行连续四届的两年任期限制。这些任期限制将仅针对预期的任命; 在 2019 年

4 月 1 日或 2020 年 4 月 1 日之前实行的任期则不受到从这些日期开始的任期限制。此外, 连续任期最长的成员将不会在一届完整任期期满后禁止获得重新任命。

**任命流程。** 宪章规定了社区委员会成员的提名和任命。根据宪章的要求, 区长必须确保在社区区域内具有来自不同地理区域和社区的充分代表性, 并考虑任命的全体人员是否公平地代表了社区的所有部分。成员必须居住在纽约市, 并在社区区域中维护居住、商业、专业或其他重要利益。不超过 25% 的受任命成员可能是纽约市雇员, 而任何人都不得成为区长的雇员或提名的市议会成员。成员必须年满 16 岁, 每个社区委员会不满 18 岁的成员不得超过两名。

此提案将要求区长挑出具有不同背景的人员, 包括涉及种族、民族、性别、年龄、残疾状况、性取向和语言, 以及区长可能认为对促进社区委员会的多样性和纳入代表名额不足的群体及社区具有重要意义其他因素, 以申请社区委员会的任命。

此提案还将要求区长在其网站上提供社区委员会成员资格的申请, 并要求在申请中提供有关申请人的某些信息: 姓名; 地址; 在社区区域中的居住、商业、专业或其他重大利益; 对社区委员会的过往服务; 年龄; 工作和教育历史, 特殊技能和专业执照; 相关的专业、公民或社区参与经验; 提供申请人选择披露的其他人口统计信息的选项; 以及区长确定的与申请流程相关或必要的任何其他信息。申请还将需要包括一份声明, 阐述申请人对该职位的兴趣, 对纽约市就业和潜在的利益冲突的披露, 以及一份申请人满足该职位的所有要求并将遵守所有适用的利益冲突法的证明。

此外, 此提案将要求区长从 2019 年 7 月 1 日开始并在之后每年向市长和市议会议长提交一份报告, 并在区长网站上可供查看, 报告中需公开有关社区委员会成员身份的信息以及招募和选拔流程。该报告将包括: 空缺的社区委员会成员职位的数量, 开放社区委员会成员职位的申请人数, 受访申请人人数, 成员姓名及其任命或重新任命的日期, 服务年限, 提名的市议会成员或其他提名方, 以及社区委员会领导层职位 (如果有的话)。该报告还将包括以汇总和匿名形式自愿披露的社区委员会成员的人口统计信息; 区长招募候选人和填补空缺的计划, 包括宣传工作和用于促进多样性和包容性候选人群的方法; 区长选择成员时使用的评估标准的一般描述; 以及区长用来在选拔流程中提升客观性的任何工具。

**援助和培训。** 此提案将要求提议的公民参与委员会, 根据拨款并在切实可行的范围内与城市规划部、其他相关的纽约市机构和区长协商和协调的情况下, 除现在由纽约市机构提供的援助形式之外向社区委员会提供援助和培训。公民参与委员会将被要求确定符合资格的公司、专业工作人员或顾问, 以提供与土地使用事宜相关的城市规划和其他技术援助, 并根据要求管理向社区委员会提供此类服务的计划。在切实可行的范围内, 将要求确保以符合社区委员会需要和目

标的方式向所有社区委员会公平地提供这些形式的援助，并为社区委员会提供对有关向他们提供的援助给予反馈的手段。公民参与委员会还将被要求在与市长移民事务办公室协商的情况下，确定并提供社区委员会要求的服务，以满足英语熟练程度有限的个人的需求，例如工作人员培训和语言援助工具。只有在此投票问题和建立公民参与委员会的投票问题均得到批准的情况下，该提案的这一要素才会生效。

此提案还将要求社区委员会对提供了即将举行的会议的充分公告、过去 12 个月的过往会议的会议记录以及联系方式的网站进行维护。信息技术和电信部 (DOITT) 将被要求向社区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和支持，以维护网站并协助区长在线提供社区委员会申请。

**生效日期。**这些修正案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生效，但要求提议的公民参与委员会向社区委员会提供资源的修正案将于 2019 年 4 月 1 日生效。